



请输入关键字

[网站首页](#) [走进鲁山](#) [鲁山快讯](#) [政府信息公开](#) [互动交流](#) [国务院信息](#)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建议提案](#) > [办理总体情况](#)

文号	
索引号	00548694/2023-00001
关键词	
主题分类	办理总体情况
体裁分类	
服务对象	

## 2022年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

发布日期：2022-12-30 浏览次数：326 次

### 一、建议办理基本情况

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县人大代表围绕我县中心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积极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高质量的、建设性意见建议。其中，县政府系统共承办117件，涉及40个县直单位、乡镇、办事处，充分体现了全县人民对政府工作的殷切期盼。县政府及各承办单位积极吸纳代表建议，认真履职尽责，一大批建议转化为务实有效的决策举措。目前，117件建议已在规定时限内全部办理、答复完毕。

其中，代表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的50件，占建议总数的42.7%；因条件所限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65件，占总数的55.6%；因不符合

相关规定难以解决的2件,占总数的1.7%。

## 二、采取的措施

### (一) 高度重视, 强化责任落实

县政府始终把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放在政府工作的重要位置, 接到县人大转来的建议后, 县政府办公室积极与县人大选工委进行沟通, 拟出办理意见。排除新冠疫情影响, 县政府及时召开建议交办工作会议, 制定下发了《鲁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2022年县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鲁政办〔2022〕34号), 要求各承办单位强化责任意识, 加强组织协调, 对每件建议进行分解落实, 力争沟通率、按时办结率、满意率达到百分之百。各承办单位结合实际, 进一步健全制度、完善规范、细化流程、创新机制, 认真落实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负主责、综合部门总协调、业务部门具体办、专人负责抓落实的“五级责任制”和定职责、定任务、定人员、定时限、定要求的“五定要求”, 层层压实责任, 抓好制度落实, 做到及时、依法、依规办理, 着力推进办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和信息化建设。

### (二) 规范程序, 强化督促指导

进一步健全完善建议登记、交办、审核、办理答复、跟踪督办、联系回访等工作机制, 抓住办前调查研究、办中走访沟通、办后征询意见等关键环节, 增强办理答复的针对性。对建议办理工作科学管理、高效办理, 确保事事有人办, 件件有答复, 做到每件交办件不积压、不丢失、不错办、不漏办, 大力推进建议办理工作的规范化和程序化建设, 形成有单位负责、有领导分管、有人员落实的工作体系。

在建议办理过程中, 县政府专门召开会议, 听取各承办单位案件办

理情况进度，并就加快建议办理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县长议事会上多次强调各分管县领导加强对人大建议办理工作的指导，对重点建议要组织力量，集体研究，采取措施，加快办理，确保质量。县政府各位分管县领导加强对各承办单位建议办理工作的督促指导，协调解决办理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县政府办公室加大对各单位建议办理工作的催促、通报及督办力度，积极推动建议办理进度，确保办理工作取得实效。

### （三）积极作为，强化沟通协调

各承办单位始终坚持先协商后答复的办理原则，切实做到了办理前联系，充分了解代表所提建议的真实意图和办理要求；办理中联系，积极采取主动上门、面对面的协商沟通，听取代表对办理过程的意见，解答代表的问题，共同商讨解决办法；办理后联系，及时了解代表对办理结果的满意程度，对不满意的答复，承办单位进行二次办理，再次答复。比如，承办部门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通过电话联系和上门走访等形式，多次主动与代表联系沟通，认真倾听吸纳代表的意见建议；有的单位积极创造条件，邀请人大代表参与办理工作，实地走访调研，既“文来文往有交流”，更“人来人往促交心”，做到协商内容“亲民”、协商过程“近民”、办理成果“惠民”，不断提高人大代表的满意度。

县政府办公室加强综合协调，及时收集、处理、传递和反馈办理过程中各方面情况，加强人大代表与承办单位之间的协调，并及时向人大选工委报告工作进展情况。

[【关闭】](#)

[【打印】](#)

---

上一篇:

下一篇:鲁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县政协十届四次会议提案办理情况的通报

中国河南省鲁山政府版权所有 网站标识码: 4104230001 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号: 11642080

机构地址: 鲁山县老城大街123号 电话: 0375-5051301 邮编: 467300

豫ICP备14015450号-1  豫公网安备41042302000135号





请输入关键字

[网站首页](#) [走进鲁山](#) [鲁山快讯](#) [政府信息公开](#) [互动交流](#) [国务院信息](#)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建议提案](#) > [政协委员提案](#) > [往年](#)

文号	
索引号	00548694/2023-00003
关键词	
主题分类	往年
体裁分类	
服务对象	

## 关于县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提案办理情况的汇报

发布日期：2022-12-31 浏览次数：269 次

尊敬的杨主席、各位副主席、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县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提案办理情况汇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鲁山县政府系统始终高度重视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将其作为听取群众呼声、解决群众诉求、密切干群关系的重要渠道，坚持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2022年，在县政协常委会的监督、支持和指导

下，对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征集的167件提案（其中：政府部门承办165件、非政府部门承办的2件）经过各承办单位领导和经办人员的共同努力，已按时答复完毕。各位政协委员对提案办理工作表示非常满意或满意。

从办理结果来看，大体可分为三类：办理结果为A类的90件，占总数的54.55%；办理结果为B类的74件，占总数的44.85%；办理结果为C类的（所提问题因目前条件限制或其它原因需以后解决的，或所提问题留作参考的）1件，占总数的0.6%。

在提案办理过程中，县政府各承办部门统筹安排，高效推动，狠抓落实，把提高问题解决率作为办理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解决了一大批群众关心关注、涉及广大群众切身利益和民生实事的现实问题，促进了县域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 二、主要做法

**一是高位推动，压实办理责任。**坚持县政府主要领导带头抓、分管领导直接抓，承办单位具体抓，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落实到位。接到县政协转交办理的提案后，我们根据县政府制定的“两个办法”的要求，由政府办进行认真整理分类，将提案按职能分工交由政府有关部门承办。县政府分管领导多次赴现场实地调研，跟踪了解联系部门办理工作推进情况，及时协调解决具体困难和问题。各承办单位及时细化工作方案、组建工作专班、落实办理责任，构建起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格局。

**二是创新方式，加强沟通联系。**各承办单位严格按照“三见面”要求加强与委员沟通：办前走访，充分了解委员的意见和要求，共同商量办理措施；办中面商，及时向委员反馈办理进度和效果；办后回访，将办

理情况及时向委员汇报，切实提升委员参与度、认可度、满意度。灵活运用座谈交流、实地调研、电话沟通等多种渠道和方式，认真听取提案人的意见，做到“没有沟通不答复、办理到位再汇报”，变“文来文往”为“人来人往”，把办理过程变成与委员交流沟通的过程，进一步增加委员对办理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三是严格审核，提升办理质量。**坚持在审查、复查上下功夫，对所有答复函，必须先由承办单位办公室在格式、内容上严格把关，再报送单位主要领导审查签字。答复函交到县政府后由县政府办进行逐件审核，认真把关。对委员表示不满意的、格式不规范的、内容过于简单的答复一律退回重办，形成了上下衔接、左右沟通的提案承办工作体系，提高提案办理工作质效。

**四是强化督导，狠抓工作落实。**始终将督导检查作为推动工作的有效手段。县政府办按照“归口办理”原则，将所有提案进行登记、分类和认定，明确承办单位及责任人员，对每一件提案落实1名牵头县级领导，安排1名政府办工作人员为督办专员，实行跟踪督办。与政协提案委一道，将督查督办贯穿于办理工作全过程，对办理重点提案、数量较多、热难点问题集中的承办单位进行抽查复查，对一时难以办理的提案实行备案制和跟踪办理制，确保办理工作件件有着落。

### 三、下步打算

今年的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在县政协各位领导和同志们的关心、支持和大力帮助下，经过县政府各承办部门的共同努力，办理工作取得了实效，但对照政协委员的要求和期盼仍有一定的差距。下一步，我们将正确对待工作中的不足，秉承“以办理促落实、以办理谋发展、以办理转作风”理念，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深化联系沟通，强化工作措施，增强办理实效，全面提高建议办理工作水平，为鲁山经济社会高质量发

展贡献力量。

汇报完毕，谢谢大家！

【关闭】

【打印】

---

上一篇:

下一篇:县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提案办理 情况的汇报

中国河南省鲁山政府版权所有 网站标识码: 4104230001 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号: 11642080

机构地址: 鲁山县老城大街123号 电话: 0375-5051301 邮编: 467300

豫ICP备14015450号-1  豫公网安备41042302000135号







WWW.HNLS.GOV.CN

请输入关键字

[网站首页](#) [走进鲁山](#) [鲁山快讯](#) [政府信息公开](#) [互动交流](#) [国务院信息](#)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建议提案](#) > [人大代表建议](#) > [往年](#)

文号	
索引号	00548694/2022-00001
关键词	
主题分类	往年
体裁分类	
服务对象	

## 鲁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对县人大十六届一次会议第021号 建议的答复

发布日期: 2022-07-20 浏览次数: 552 次